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K2026-JT-0836/001

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采
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一、总则	9
	二、谈判文件说明	10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1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4
	五、评审与谈判	15
	六、确定成交单位、授予合同	22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40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73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院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使用 CA 锁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07 日（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ZK2026-JT-0836/001

项目名称：新院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89,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89,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89,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医疗设备	其他医疗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589,000.00	589,000.00

本合同包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

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且审计报告应当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赋码清晰可查）或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且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若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一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本项目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3.6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3.7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8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3.9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4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线上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5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

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1.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2、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在线上报名后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贵任。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4、请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

地址：神木市大柳塔镇柳兴街艺苑路

联系方式：0912-84122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9 层

联系方式：0912-36837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穆招武、尚智

电 话：133591878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	项目名称：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CZK2026-JT-0836/00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589,000.00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内容：详见本谈判文件第四章 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1	采购人：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 地 址：神木市大柳塔镇柳兴街艺苑路 电 话：0912-8412298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9 层 联系人：穆招武、尚智 电话：13359187810
2.3	邀请供应商的方式： ■ （1）发布邀请公告 □ （2）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 （3）随机从省级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抽取
3.1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谈判公告

条款号	内容说明
3.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
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3.6	是否允许联合体谈判： <u>否</u>
3.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12.1	货物响应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并达到谈判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产品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增值税等税费、运杂保险费等全部费用。 (1) 报价货币：人民币； (2) 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进行分项报价。
14.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各供应商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对应的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例：×××××项目+投标保证金），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如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所产生的负面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此承诺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承诺事宜，代理机构负责核查供应商、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公示情况。
15.1	谈判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16.1	为积极响应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政策，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xxxq.sxggzyjy.cn/ ）递交，无需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17.3	■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样品。 □ 本项目要求提交样品。样品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随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 样品需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样品名称等内容。 (2) 其他要求：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7日09: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条款号	内容说明
21.1	谈判小组由 <u>3</u>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 <u>2</u> 人，采购人代表 <u>1</u> 人。
22.2.2	本项目涉及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 本项目涉及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24.5	支持本国产品： ☒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 不适用
24.6	本项目核心产品：立式双通道微波治疗仪
28.1	☐ 本项目要求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u>5%</u> ☒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29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按合同包）标准收取。 中标单位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 系 人：张婕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二）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供应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谈判小组：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组织。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3.2.1 供应商应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

3.2.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若发现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提交给磋商小组，作无效文件进行处理。

3.3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未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

构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5 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6.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谈判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谈判，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7 对联合体谈判的其他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3.7 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响应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谈判文件说明

5. 通知

5.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

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所需提供的服务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同条款。谈判文件包括如下五章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谈判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7.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响应文件语言

8.1 响应文件及与响应相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9. 计量单位

9.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

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0.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以下五部分组成，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偏离表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证明

第六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七部分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10.3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对于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已经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写和编制，没有提供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以及与所报货物、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列出的内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所报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的格式填写。

12.3 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应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相一致，也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报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若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则供应商的报价以《响

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为准。

- 12.4 供应商的所报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2.5 供应商每次对每种 产品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12.6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 12.2 条规定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谈判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 报价货币

- 13.1 谈判响应函、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报价表、最后报价表等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14. 谈判保证金

- 14.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投标信用承诺书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公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5. 谈判有效期

- 15.1 谈判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谈判有效期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 15.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谈判。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书面以书面形式提交。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16.1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电子化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

文件。

- 16.2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响应文件，其谈判将被认定为谈判无效。

- 16.3 响应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

- 16.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上传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密封要求：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 供应商应按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供应商应承担加密操作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供应商须由其合法的授权代理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送达采购人并签字确认。供应商须承担因未送达并签字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 18.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通知修改谈判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第 18 条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0.1 上传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修改，可以直接在响应文件上传界面取消上传，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即可。
- 20.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0.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五、评审与谈判

21. 谈判小组

- 21.1 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谈判小组职责

- (1) 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审阅谈判文件，无修改进行签字确认。有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 (2) 确定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1.3 谈判小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4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 谈判程序

22.1 谈判会议

(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 各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22.2 响应文件评审

22.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查询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

(2)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3) 谈判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明）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4) 信用查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

(6) 查询时间为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此段时间段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7)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

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2.2 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1）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 （2）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3）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 （4）供应商首次谈判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 （5）首次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
- （6）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7）谈判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8）响应文件中技术指标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 （9）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10）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 （11）投标信用承诺书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12）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 （13）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23. 谈判

23.3.1 谈判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3.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

算错误的内容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3.3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3.4 如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主动退出谈判，其响应将被拒绝：

（1）供应商未按要求确认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

（2）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23.4 最后报价

23.4.1 谈判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 3 家。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4.2 最后报价应按附件中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表、最后报价明细表、最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对最后报价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如项目为线上进行磋商报价项目，则以线上系统盖章要求为准）。

24. 评审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4.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比较和评价。

24.2 评审办法：比照最低评标价法，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4.3 若项目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20%（榆林）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中小企业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

定；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如允许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向其分包的，且合同额占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4%（工程为1%）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4.4 谈判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价格扣除百分比计算公式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以在有效期之内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依据，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扣除。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谈判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不予扣除。

（4）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响应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扣除。

（6）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扣除；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

不重复扣除。

- 24.5 支持本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6〕2号）要求，当采购项目或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仅包含单一产品时，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的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五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本项目适用情形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4.6 异常低价审查

（1）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 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 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 的，即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
- 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 4) 谈判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

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谈判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5）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谈判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7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24.8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按以下原则修正：

-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7) 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六、确定成交单位、授予合同

25. 确定成交单位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26. 合同

26.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采购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6.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没收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26.3 成交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三日内，持合同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27. 询问与质疑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7.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人：综合办公室，联系电话：029-85235014。

27.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2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28.3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格式见附件2）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28.4 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8.5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

28.6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况：****

28.7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29. 成交服务费

2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标准或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成交服务费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不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0. 采购人追加采购数量的权力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1. 其他情况

31.1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2 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因符合谈判要求供应商不足 3 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

31.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1.3.1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谈判文件的规定。

31.3.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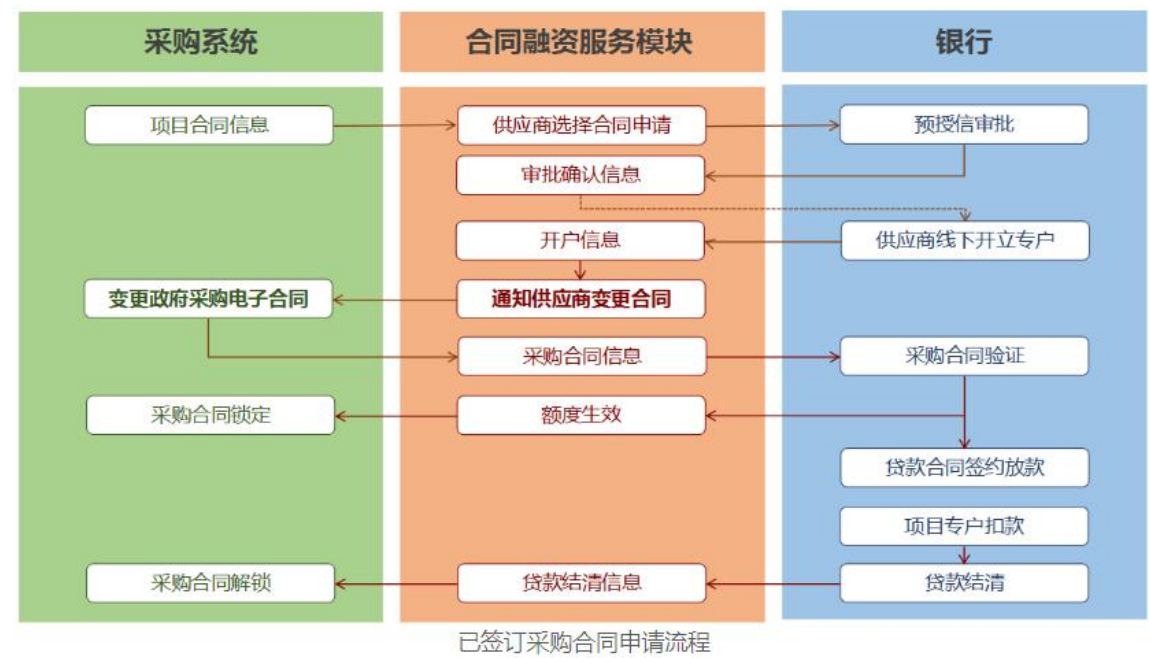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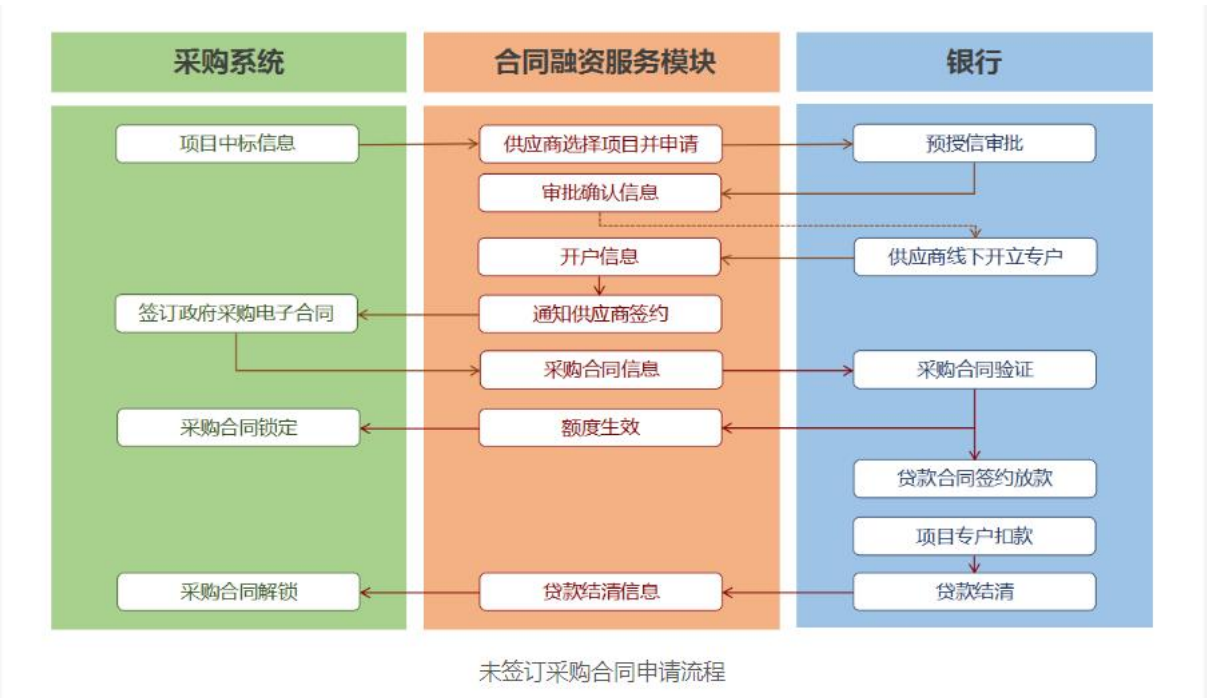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

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 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 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 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 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 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 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 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 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 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	-----	-----	--------------	-------------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中信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1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50号财富大厦B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248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与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 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 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 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 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 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贲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 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 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 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阅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 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 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 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 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 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 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 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郭煜庆 田宇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剑 张欢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徐欣蕾	15891686951
2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姬悦	18391156580
3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奥宝森	15592925222
4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刘凯	18691114222
5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二层	汪昊田	13509115500
6	交通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 95 号	王瑶	13389119518
7	延安农商行	延安市宝塔区百米大道永兴路农商银行大厦	段田瑞	18700166012
8	甘泉农商行	甘泉县中心街 019 号	白晶晶	15129872940
9	延长联社	延长县七里村镇街道城区中街	白永卿	18109119635
10	延川联社	延川县大禹街道北关信用合作联社	张沛兴	15129756920
11	子长农商行	子长市长兴街	王莉	13992153010
12	安塞农商行	延安市安塞区富民街 22 号	王平	15991569027
13	志丹联社	延安市志丹县保安街 134 号信合大厦	李倩	18792408171
14	吴起农合行	陕西省延安市吴起县北苑东路 26 号	李娜玲	15591103321
15	洛川农商行	陕西省延安市洛川县中心街	史云云	15291172848
16	富县农合行	富县富城镇正街 8 号	逯其玲	18091126065
17	黄陵联社	黄陵县桥山大厦	曹涛	13772255164
18	宜川联社	宜川县党湾街 65 号	毛永良	15009118628
19	黄龙联社	黄龙县石堡镇广场大街 40 号	郑国强	15991595662

附表一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2)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4) 供应商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5)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6)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	（1）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 供应商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且清晰可查。 ② 供应商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 ③ 供应商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 ④ 供应商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⑤ 供应商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 （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要求： 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 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供应商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 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1）供应商应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税收（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供应商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最近一期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缴纳税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供应商名称和所缴纳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 （4）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供应商应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供应商名称和所缴纳的社保的种类。 （3）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7	信用信息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天进行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格式做出说明	
9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格式做出声明。供应商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10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授权代表投标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11	特定资格条件	(1) 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 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 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 符合的标记为“√”, 不符合的标记为“×”;

2. 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3. 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3	谈判报价	供应商谈判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	预防不正当竞争	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5	投标信用承诺书	投标信用承诺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6	响应内容	响应内容不存在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情形，响应内容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要求，不存在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性能、功能的情形	
7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8	其它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无效条款的情形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信用承诺由同一单位承诺。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前款所称采购人） 住所：

乙方：（前款所称成交供应商） 住所：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2、合同总价包括：

3、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之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作为预付款。具体要求按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 甲方 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1、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方式：满足采购人所要求的所有服务内容且相关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五、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3-2、培训地点：

3-3、培训时间：

3-4、培训人数：

3-5、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食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派出合格的服务人员到达现场进行服务，承担相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六、验收

1、验收：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2、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质保期满后：由乙方出具质保期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4、验收依据：

4-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4-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合同组成

- 1、成交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竞争性谈判文件
- 5、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 ）种争议解决方式：

-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__份，_____备案__份。
-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_____。
- 4、生效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政府采购项目货物（服务）验收入库报告单

采购单位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
		验收时间/地点	
供货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供货单位：（盖章）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请列明品目、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总价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相关要求：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4、验收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5、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供应商提供清单及说明。

三、具体内容和标准：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备注
1	口腔科牙椅	台	2	1、环境温度 5℃—40℃ 相对湿度 ≤80% 供气压力范围 0.55—0.80Mpa，流量>55L/min 水源水压范围 0.20—0.40Mpa，流量>10L/min 弱吸水压为 0.20—0.40 兆帕（根据牙椅总水压条件） AC110/220V，50Hz/60Hz 固定治疗机的地面应平整，安装后的治疗机机身偏斜度应不大于 0.5° 10A，最大功率 350W 靠背带有负角设计（-5℃），	

				可用于病患休克时紧急治疗。 座椅升降范围最高：730±5 mm；最低：455±5mm 靠背下降最低幅度为 180°，升降最高为 105° 座椅承重范围≤175 kg 折叠式头枕，可 360° 调整，能适应于轮椅病人的治疗，头枕伸缩范围 0-120mm，坐垫长度：1215±5 mm，坐垫最宽处：510±5mm 靠背长度：650±5mm，靠背最宽处：610±5mm 配置座椅左右扶手，右扶手可向下旋转 90° 工具台面：长度：510±5 mm，宽度：410±5mm 加热器：≤24 伏低压恒温防干烧热水器。痰盂容水部分直径 205±5mm，深度 73±5mm； 2、可 90° 旋转痰盂，方便患者吐痰； 3、冲水咀高于痰盂缸最高面 20±5mm，符合国家标准； 4、供水：温水维持在 40 度±5 5、8 孔黄白双色 LED 感应节能口腔灯，耗电量≤25W，连续工作时间和寿命长。感应式控制。色温：≤5000K，发热量低；有白光黄光可以选择 光强：8000-30000LUX 光斑尺寸 70×140mm	
2	喷砂超声治疗仪	台	1	一、主要技术参数： 1、网电源输入：~220V 50Hz ≤1.1A 2、主机输入：≤30V ≤1.3A 3、主机保险：250V 4、输出的尖端主振动偏移（最大值）：100 μm，偏差：±50% 5、输出的尖端振动频率：30±5kHz 6、输出的半偏移力（最大值）：10N 偏差：±50% 7、尖端输出功率：3W~20W 8、进气压力：5.5bar~7.5bar (0.55MPa~0.75MPa) 9、主机重量：≤2.0Kg	

				10、龈上喷砂手柄重量：≤40g 11、龈下喷砂手柄重量：≤35.3g 12、超声手柄重量：≤44.5g 13、主机尺寸：长×宽×高（270mm×170mm×90mm）±5 二、功能需求： 1、集超声洁治、龈上喷砂、龈下喷砂功能于一体。 2、能够自动切换工作模式。 3、有自动供水系统，可装入纯净水或蒸馏水，也可以使用次氯酸钠、洗必泰等药液。 4、可调节水量大小。 5、可调节功率（输出气压）大小。 6、具有管路一键清洁功能。 7、超声手柄和喷砂手柄可自由拔插，能在 134℃ 高温和 0.22MPa 高压环境中进行灭菌处理。 8、喷砂手柄装卸简单，便于清洁和维护。 9、喷砂手柄尾线可拆卸，便于清洁疏通和维护。 10、龈上、龈下有独立喷砂粉罐，罐身有清晰数值，实时显示砂粉余量。 11、龈下喷嘴四孔设计，三孔出砂一孔出水，可实现 360° 旋转。	
3	牙胶尖切断器	个	1	发热针可高温高压灭菌消毒，可反复使用。 手柄尺寸：长度：1300mm±50mm(不包括发热针),φ:1.9 厘米 电源电压：220V/50Hz;110V/60Hz	
4	牙片宝	台	1	参数 1、分辨率：≥10LP/mm 2、影像位深：≥12bits/pixel 3、灰阶：16bit 4、影像板寿命：≥2000 次	

				5、理论分辨率：25LP/mm 6、成像速度：≤3S 7、连接方式：USB 连接线 8、影像板材质：（软片） 9、可适用于 4 种规格影像板，分别为 0、 1、2、3 号影像板。 10、不限分机数量 11、使用年限：≥8 年 12、影像板：软薄可弯曲，能方便的放入患者口腔内，容易置于牙后部位，并适用于各种口内胶片支架。 13、有隐藏式置物盒可存储各型号的影像板。 14、自动电磁吸附扫描，智能高速，全程无挤压，能够减少影像板磨损和外界杂质影响。 15、可连接平板	
5	电动牙胶充填仪	个	1	1、充电底座可实时监控电池温度； 2、显示屏可设置为适应左手或者右手操作； 3、热熔牙胶充填机采用无线设计，增大操作范围； 4、热熔牙胶充填机至少有七种预设温度可选择：90℃、120℃、150℃、180℃、200℃、230℃、250℃； 5、有安全保护机制，有 3-10 秒可调的加热保护时间，超时自动停止加热。在无操作十分钟后将自动关机； 6、手柄轻便小巧，电池可更换； 7、无线手持式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的舒适握感，操作轻巧灵活； 8、标配至少 4 枚可重复使用的注胶针，能够满足至少 7 款可重复使用注胶针型号供选购使用；可选配一次性使用注胶针，能够满足至少 3 款一次性注胶针供选购使用； 9、银针可 360° 旋转，安装隔热保护罩后，直接旋转保护	

				罩就可以旋转银针角度； 10、牙胶棒直接装载到注胶针内部，能够减少牙胶在机器内部的残留，且随时可以更换牙胶； 11、采用 OLED 液晶屏显示，机器电量、温度、速度等参数可以清晰直观的显示； 12、标配至少 2 颗 1800mAh 以上大容量电池，可快速更换，充满电至少可供充填约 90 个根管；	
6	根管预备机	个	1	一、主要技术参数 1、马达手柄锂电池：$\geq 3.7V/1800mAh$ 2、电源适配器： 输入：$\sim 100V-240V \quad 50Hz/60Hz \leq 0.4A \text{ Max}$ 输出：$\leq DC5V/1A$ 3、扭矩范围：$0.4N \cdot cm-5.0N \cdot cm \quad (4mN \cdot m-50mN \cdot m)$ 4、转速范围：$100r/min-1200r/min$ 5、使用环境 环境温度：$+5^{\circ}C-+40^{\circ}C$ 相对湿度：$30\%-75\%$ 大气压力：$70kPa-106kPa$ 二、功能描述 1、根管预备机主要用于根管治疗过程，是根管预备阶段根管成形和清理的设备，帮助牙科医生快速高效的完成根管治疗。 2、弯手机：可进行$\geq 130^{\circ}C$以上高温高压灭菌，可用专用清洗油进行注油保养，可 360° 旋转； 3、能够对电机输出扭矩实时动态控制，能够预防断针； 4、往复模式角度每 10° 可调； 5、自适应模式：正常情况下连续正常旋转，当锉遇到的阻力大于预设的扭矩时，马达自动开始以设定的正转角度反转	

				角度交替往复旋转，正转角度和反转角度可以每 10° 可调； 6、具有无线手柄，方便操作； 7、可以选择左右手模式，自动匹配对应操作方向的界面显示方向，方便不同操作习惯的人群； 8、在待机界面下无任何按键操作下，可自定义设置（3-30）分钟后自动关机；马达手柄放入充电底座充电时也可设置自动关机； 9、使用期限：≥10 年；	
7	1000 型全自动封口机	台	1	1、封口速度：10±0.5m/min 2、封口留边：0~35mm 可调 3、能够双排打印，打印内容至少为：灭菌日期、失效日期、批号、操作人员、锅号锅次、物品名称和自定义内容等。 4、封合线宽度：≥12mm 5、工作温度：60~220C 可调控温精度：≤1% 6、打印方式：针式打印 7、工作环境：10~40C 8、交流电源：220V±10%50Hz 9、功率：≤500W 10、最大电流：3.2A 11、保险丝：5AX 2 12、存储环境 13、温度：0~55C； 14、湿度：≤90%（R.H）； 15、大气压力：50KPa~106KPa	
8	移动式高频 X 光机	台	1	1、电源要求： 电源电压：220V 频率：50Hz 最大功率：≤30VA	

				2、基础参数 射线焦点：$\leq 0.4\text{mm}$ 管电 压：$70\text{KV} \pm 10\%$ 管电 流：$2\text{mA} \pm 20\%$ 剂 量 率：$\leq 2\text{mGy/s}$ 负载循环：1/15 3、漏辐射率：1米处$\leq 0.25\text{mGy/h}$(70KV ,2mA, 1S, 加载间隔 1S/15S) 4、枪式手持式设计，握感舒适，操作便捷 5、可根据需要调整拍摄角度，上下 90° 自由选择，实时显示当前角度。 6、曝光时间调节范围：最低单次曝光时间$\leq 0.04\text{S}$，最大单次曝光时间$\geq 2\text{S}$。 7、报警功能：具有故障自动检测，故障代码显示功能。 8、具有童锁功能，防止误操作。 9、可实时查看拍片次数和总辐射剂量。 10、使用年限：≥ 12 年	
9	手机注油养护机	台	1	1、注油手机数量：≥ 3 2、工作气源 Mpa: 0.3-0.6 3、电源 V/Hz 220/50 4、气体消耗：60L/Min 5、外形尺寸 ：282x300x370mm$\pm 0.5\text{mm}$ 6、槽腔容量：$\geq 350\text{ml}$ 7、使用年限：≥ 8 年 基本特征 1、确保口腔手机的清洗和加油。 2、能同时给至少三支口腔手机清洗及加油。 3、可从不同角度给手机清洗和注油。	

				4、完成清洗和注油步骤后，能一键去除手机内多余残油。	
10	根测仪	个	1	一、主要技术参数 1、电池：$\geq 3.6\text{V}/850\text{mAh}$ 2、输入功率：$100\text{V}-240\text{V}\sim 50\text{Hz}/60\text{Hz}$ 0.4A-0.2A 3、电源适配器 输入：$100-240\text{VAC}$ 50/60Hz 0.4A Max 输出：$5\text{V}\overline{\sim}$ 1A 4、功耗：$\leq 0.5\text{W}$ 5、显示：LCD 屏 ≥ 4.5 英寸 6、声响提示：当根管锉接近根尖时会有蜂鸣声提示 7、使用环境： a) 环境温度范围：$+5^{\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b) 相对湿度范围：30% $\sim$ 75% c) 大气压力：$70\text{kPa}\sim 106\text{kPa}$ 二、功能描述 1、有彩色液晶屏，图像清晰，多种颜色能够清晰指示锉针在根管中的轨迹； 2、能够自动校准，保证测量的准确度； 3、锉夹、唇挂钩和探针可以进行高温高压消毒，避免交叉感染； 4、采用可充电电池； 5、可折叠，方便调整视角； 6、能够设定根尖止点功能，可根据专业化需求设定，及时提醒测量距离； 7、自带测试器，用户可自检设备是否正常；	
11	口腔科打磨机	台	1	最高转速：$0-50000\text{RPM}$ 输出功率：$\leq 230\text{W}$ 最大扭矩：6.8Ncm 具有手动/脚踏无极调速功能 具有自动过载保护功能	

				能够正反转切换	
12	超声荡洗器(根管荡洗器)	个	1	一、基本技术参数 1、按供电电源分类：通过可充电的电池供电。 2、可充电锂电池 电池型号：14500，标称电压：DC3.6V，容量：$\geq 750\text{mAh}$ 3、输入功率：100V-240V$\sim$ 50Hz/60Hz 0.4A-0.2A 4、电源适配器 输入：100V-240V$\sim$ 50/60Hz 0.4A Max 输出：5V$\overline{\sim}$ 1A 主机保险：电源适配器 T1AL250V 5、工作尖端参数 输出的尖端主振动偏移：$\leq 150\mu\text{m}$ 输出的尖端振动频率：40kHz$\pm$10kHz 二、功能描述 1、有多种模式可以设定，模式一：关机模式；模式二：热待机模式（该模式下可进行功率调节和时间调节）；模式三：荡洗模式（工作模式）。 2、有至少三档功率可调节。 3、有至少四种时间模式可以选择。 4、工作尖、限力扳手、硅胶套可以耐 134℃高温和 0.22MPa 高压消毒。	
13	洁牙机	个	3	一、功能描述： 1、超声洁牙机主要用于牙科清除结石，牙齿根管的清洁、荡洗。 2、有自动供水功能。 3、内水管由防腐材料加工而成，可使用专用药液，如双氧水、洗必泰、次氯酸钠等。 4、工作手柄可自由拔插，能在$\geq 130^\circ\text{C}$高温和$\geq 0.2\text{MPa}$高	

				压中消毒。 5、手柄带 LED 灯，方便临床照明。 二、主要技术参数： 1、电源输入：~220V 50Hz 输入功率：≥38VA 2、主机输入：~24V 50Hz 1.3A 3、输出的尖端主振动偏移：1 μm~100 μm 4、输出的尖端振动频率：28kHz±3kHz 5、输出的半偏移力：0.1N~2N 6、尖端输出功率：3W~20W 7、主机保险：250V 8、电源适配器保险：T0.5AL 250V 9、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10、使用年限：≥10 年	
14	空气消毒机	台	24	1、循环风量：≥1000m³/h； 2、适用体积：≤100m³； 3、输入功率：≥180VA； 4、安装尺寸(cm)：100*30*18； 5、消毒效果：≤4cfu/15min.皿（≤200cfu/m³） 6、机外紫外线泄露：0uw/cm²； 7、机内紫外线强度：≥13800uw/cm²； 8、消毒时空气的臭氧量：0.02mg/m³； 9、采用挂壁式； 10、负氧离子释放量：≥6*10⁶ 个/cm³； 11、电源：~220V 50Hz； 12、噪音：<45db (A) 13、灯管寿命：≥5000h	
15	X 射线防护用品	套	2	半袖连体：铅当量为 0.5mmpb，前身铅当量 0.5mmpb，后背袖子铅当量为 0.25mmpb，尺寸为 1000*600mm，半袖双面，	

				前身整体防护，长度 1000mm，后背防护为 700mm，袖子长度 240mm，配有一个上衣口袋，可放置物品，配有子母粘扣及腰带，可匹配不同身材的人群，调节控制衣服宽度，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 防护帽：铅当量为 0.5mmpb，帽围宽度 600mm，高度 120mm，配有子母粘扣，大小可调，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头部的防护。 防护围领：铅当量为 0.5mmpb，围领条宽度 50mm，长度 550mm，围领肚宽度 120mm，配有子母粘扣，宽度可调，适合不同脖围佩戴。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甲状腺的防护。 防护裙：铅当量为 0.5mmpb，尺寸为 1000*600mm，前身整体防护，配有一个上衣口袋，可放置物品，后背为交叉式，方便穿脱。内部核心材料采用新型防护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料，防水耐磨，易清洗，配有子母粘扣，可控调节宽度。 防护巾：铅当量为 0.5mmpb，尺寸为 450*450mm，腰部配有子母粘扣，可调节宽度，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性腺的防护。	
16	X 射线防护用品	套	2	儿童半袖连体：铅当量为 0.5mmpb，尺寸为 600*430mm，前身整体防护，长度 600mm，后背防护长度为 400mm，袖子长度 170mm，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甲状腺的防护。	

				儿童防护帽：铅当量为 0.5mmpb，帽围整圈为 0.5mmpb，帽顶为 0.25mmpb，帽围宽度 560mm，高度 100mm，后面配有子母粘扣，大小可调，内部核心材料采用新型防护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料，防水耐磨，易清洗，配有子母粘扣，可控调节宽度。 儿童防护围领：铅当量为整体 0.5mmpb，围领条宽度 40mm，长度 460mm，围领肚高度 90mm，配有魔术贴，领围宽度可调，适合不同脖围佩戴。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甲状腺的防护。 儿童防护围裙：铅当量为 0.5mmpb，尺寸为 600*430mm，前身整体防护，后背为交叉款式，后背无防护，配有魔术贴粘扣，可以调节衣服的宽度，更贴合穿着。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甲状腺的防护。 儿童防护巾：铅当量为 0.5mmpb，尺寸为 300*300mm，腰部配有粘扣，宽度可调，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性腺的防护。	
17	防护毯（CT）	条	1	铅毯：铅当量为 0.5mmpb，尺寸为 1000*600mm，内部核心材料为新型铅橡胶，柔软均匀，韧性好，耐拉伸，表面为防水牛津布材质，防水耐磨，易于清洗，适用于对任何需要防护的位置进行防护。尺寸可定制，平铺或盖在需要防护的位置	
18	身高体重秤（成人）	台	3	测高器件：高精度成声波探测器 身高测量范围：0-200cm，分度值 0.1cm 测重传感器：高精度平衡梁式压力传感器 体重测量范围：1*200kg，分度值 0.1kg BMI 正常范围：18.5*24.0 显示方式：≥5 寸液晶屏显示 整机高度：≤235cm 折叠高度：≤120cm 测量结果：液晶显示身高体重	

				BMI，并指示体型偏瘦正常偏胖肥胖 测量速度：≥480 次/小时 数据传输：RS-232 标准接口 环境温度：-10℃~+40℃ 电源电压：AC100-240V/50HZ 功率：≤10W 产品净重：≤20kg	
19	便携式吸痰器	台	1	适用于供吸脓血、痰等粘稠液体。电源：AC220V/50HZ 输入功率：≥90VA 极限负压值：≥0.06MPa 负压调节范围：0.02MPa 至极限负压值 抽气速率：≥15L/min 熔丝管：F1.5AL250V 5*20 储液瓶：1000ml 噪音：≤60dB（A）环境温度范围：±5℃~±40℃ 响度湿度范围：30%-80% 大气压力范围：860hPa-1060hPa 净重≤4Kg	
20	麻醉咽喉镜	台	1	额定电压：DC3.0V 输入功率≤1W 窥视片尺寸（±10%mm）：160mm1 个，130mm1 个，100mm1 个	
21	简易呼吸器	台	1	结构及组成：由面罩，患者阀，压力计，气囊接头，气囊，气囊进气阀，储气袋组，氧气管组，口咽通气道，口腔开口器等组成。产品为非无菌 适用情况：用于心肺复苏和一般人工呼吸辅助时使用	
22	气压止血带	台	1	高强度特种 TPU 材料，避免临床手术高压鼓包和布膜分离现象 无菌制造车间生产，避免不良事件 适用多种型号止血仪 可提供多种规格尺寸的连接软管和纱布软垫 提供 OEM/ODM	
23	动态血压计	台	1	1、具备预置病人信息功能； 2、测量方法：振荡法（示波法）； 3、显示方式：≥1.4 寸液晶（128 X 64）； 4、显示内容：可测量数值、显示实时时间，电池电量电压，下一次测量时间，提供中英文界面可选； 5、示值范围：0~300mmHg； 6、测量范围：收缩压：50~255mmHg；舒张压：30~200 mmHg； 7、记录时间：≥24 小时； 8、测量精度：误差≤ 3mmHg	

			9、测量间隔：2~240 分钟可任意选择； 10、测量时间：白天、夜晚测量时间段，另可自由设置 5 个测量时间段； 11、通讯方式：USB 数据线； 12、存储方式：内置存储芯片； 13、血压测量同时自动生成对应的“脉动波形图”，可根据“脉动波形图”的形状判断此次测量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 14、压力过载保护，如遇特殊情况可中断测量并快速释压，具备自动补充气功能，可适应各种血压及不同脉搏的病人，能够应对血压突然升高的情况； 15、具备测量失败自动重测功能； 16、具备在记录过程中加测血压的功能； 17、具备在记录过程中暂停、恢复记录过程的功能； 18、具备低电压提示功能； 19、具备压力检定功能； 20、具备软件参数同步功能； 二、分析软件参数： 1、软件具备自动分析结论功能，并具备结论模版自定义功能，提供高血压指南报告模板； 2、软件可对记录仪自动生成的“血压脉动波形”进行二次编辑，便于保留有效数据； 3、软件具备白大衣血压分析功能； 4、软件具备血压多病例比较分析功能，可对全天血压数据及血压趋势图进行同屏比较； 5、软件具备血压变异、晨峰血压、清晨血压、动脉硬化指数分析； 6、有趋势图、圆饼图、波形图、雷达图、差分表、标准差、分类直方图和散点图等汇总窗口，为用户提供多种途径和角	
--	--	--	--	--

				度分析病例数据； 7、软件具备成人、儿童分析模式，并且判定阈值可调，满足特殊病人类型或临床研究需要； 8、软件可兼容现有动态心电血压记录仪，具备完善的病例管理功能，可根据需要设置关键词进行搜索归类统计，数据可网络传输，形成网络版功能，并可接入各类网络数据管理平台。	
24	心电图机	台	1	基本要求 1、显示屏≥ 9.0英寸，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支持全屏触控操作。 2、本机具有一体化标准物理全键盘设计，支持拼音、五笔等输入法，方便信息输入。 3、患者信息录入：支持手动输入，条码枪、磁卡读卡器、身份证读卡器读取，WORKLIST 快速下载排队预约的患者信息 3 种方式。 4、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并支持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外接激光打印机打印 A4 报告，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5、支持通过有线、无线、移动网络的方式进行联网，内置 WIFI 模块，可支持 2.4GHz/5GHz 双频带传输； 6、本机支持心电数据传输，可实现将本机采集的心电数据与心电网络平台的双向传输。 7、支持 PDF、PNG、HL7、XML、DICOM 等数据格式。 8、支持 FTP、HTTP、SAMB A 等传输协议。 二、性能要求 1、A/D 转换：24bit。 2、输入阻抗：$\geq 100M\Omega$ 3、采样率：$\geq 50000\text{Hz}$。 4、频率响应：0.01Hz ~ 500Hz。	

			5、内部噪声：$\leq 15\mu V_{p-p}$。 6、时间常数：$\geq 8 s$。 7、耐极化电压：$\geq \pm 1000mV$。 8、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肌电、漂移和低通滤波器。 9、具备自适应工频滤波技术，有效去除干扰，改善心电信号质量。 10、除颤保护：机器和导联线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三、功能要求 1、ECG 输入通道：标准 12 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2、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支持标准威尔逊、Cabrera、Nehb 导联体系，同时具备导联标识自定义功能。 3、采集时间设置：波形实时采集达 360s，便于医生精确选择和记录特定时间段的心电波形。 4、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触发采样模式，支持节律分析。 5、可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同时支持 3*4、3*4+1R、3*4+3R、6*2、6*2+1R、6*2+3R、12*1 等多种显示布局。 6、屏幕显示信息：至少包含心电波形、时间、心率、ID、工作状态、导联脱落信息、联网状态信息、外接设备状态信息等。 7、自动异常报警功能：可自动对异常心率、导联脱落、外设连接、高频信号干扰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报警。 8、热敏打印布局：3*4、3*4+1R、3*4+3R、6*2、6*2+1R、6*2+3R、12*1。 9、热敏记录纸：折叠纸。 10、设备内置存储器，本机可存储病历≥ 20000 例，存储满后机器可循环存储，支持扩展存储及数据导出。 11、支持 U 盘和 SD 卡直接导出不同格式的报告。 12、支持波形冻结与波形浏览功能。	
--	--	--	---	--

				13、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对存储的病历进行查询、浏览、修改、导出、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并且支持病例重新编辑，具备病例模板与自定义病例模板的添加功能，方便医生在屏诊断时快速输入诊断结论。 14、具有权限管理，可对设置权限进行密码管控，包含传输、纸速、增益、报告模板等设置。 15、支持快速模式，采集与打印同步，减少等待采集时间，提高出报告效率。 16、具有导联信号质量检测功能，以不同颜色标记信号质量，提醒医生对相应导联进行处理。 17、支持导联接反检测，如：左右手接反时，提示导联接反，方便及时纠正。	
25	氧气瓶	个	1	设计壁厚：5.0±0.5mm 盛装介质：o₂ 水压试验压力：22.5MPa. 气密试验压力：15MPa. 公称工作压力：15MPa. 高度：≥145 cm 直径：20cm 材质：37Mn	
26	输液架	个	3	铸铁底座，不锈钢杆	
27	无影灯	个	2	LED 灯泡数量：48 个 照度：40000-160000Lux 色温：3000-6700K 可调 光斑直径：160-280mm 显色指数：≥96 术者头部温升：≤1℃ 术野区域升温：≤2℃	

				演色性指数： ≥ 96 色彩还原指数： ≥ 97 照明深度： $\geq 600\text{mm}$ 电源电压：220V/50HZ 输入功率：400VA 最低/最佳安装高度：2.5m/3m	
28	培养箱	个	1	温度范围：室温 $+2^{\circ}\text{C}$ --- $70^{\circ}\text{C} \pm 0.1^{\circ}\text{C}$ （在范围内可以任意设定温度并带记忆功能） 温度波动度： $\leq \pm 0.2^{\circ}\text{C}$ 温度均匀度： $\leq \pm 0.5^{\circ}\text{C}$ 电源电压：220V $\pm 10\text{V}$ 50HZ 输入功率： $\geq 500\text{W}$ 工作室尺寸： $500 \times 500 \times 650 \pm 0.5$ （mm） 160L	
29	观片灯	个	10	LED 双联 1、观片区域： $\approx 760 \times 422\text{mm}$ 2、厚度： $\approx 25\text{mm}$ 3、色温： $\geq 9600\text{K}$ 4、亮度：数字显示可调节，带记忆功能 5、光源：LED 6、光源寿命： ≥ 10 万小时 7、电源：220V 50Hz 内置电源 8、功率： $\leq 36\text{W}$ 9、符合 YY/T0610-2007《医学影像照片观察装置通用技术条件》行业标准 10、采用 LED 光源导光技术布局，光线更均匀，观察屏亮度的均匀性 $\geq 90\%$ 11、支持 100 档无极调光，让医务人员调节适合观片亮度，观察各种密度的医学胶片	

				12、手自一体可自行切换，插片自动点亮，无片熄灭，更适合阅片并能最大限度的节省电能	
30	标准视力表	个	2	执行 GB9706.1 医用电器设备第一部分：安全通用要求：电击防护分类为 I 类。视力表应置于被检眼(结点)前方 5m(即远视力表标准距离)处。箱内配装至少 2 支 30W 管形荧光灯（或至少 4 根 LED 灯条），质量符合 GB/T10682 及 GB7000.16-2000 要求。 整流器质量符合 GB/T14044 要求：电源电压：220V 频率：50Hz. 电源线长度 ≥ 2 米, 内置至少 2 根保险丝。 视力表灯箱内光照度应$\geq 500\text{Lx}$: 输入功率(VA): 60W. 良好的启动特性：在额定电压$\geq 198\text{V}$ 时，能在 1min 内启动并保持燃点. 视力表箱悬挂于墙面，应能承受$\geq 100\text{N}$ 的拉力。 外壳漏电流：正常使用时外壳的对地电压不超过交流 30V. 视力表灯箱的电气安全性能符合 GB9706.1 规定	
31	药品阴凉柜	台	1	温度范围（℃）：冷藏（2~8） 湿度范围（RH）：35%~75% 额定电压：220V/50HZ 输入总功率(W)：≥ 719 制冷剂：R290	
32	药品冷藏柜	台	1	温度范围：冷藏（2-8）（℃） 湿度范围：35%-75% 额定电压：220V/50HZ 容积：765L 制冷剂：R290 蒸发器：翅片式蒸发器	
33	药品追溯码批量扫描一体机	台	1	供电电源：充电 DC5V$\pm 5\%$，内置$\geq 3.7\text{V}1800\text{mA}$ 锂电池 功耗：$\leq 0.50\text{W}$（工作）$\leq 0.25\text{W}$（待机）$\leq 0.80\text{W}$（峰值）（不含线材） 尺寸：164.5*91*68mm± 0.5 按键寿命：>10 万次	

				充电时长：≤8h 工作时长：≥38h 识读方式：映像 触发方式：按键触发模式，连续扫描模式，自感应模式 反馈方式：蜂鸣器+指示灯 识别角度：倾斜 360°，俯仰±55°，倾斜±70° 识读距离：1cm-200cm	
34	药品阴凉柜	台	1	温度范围：阴凉（8-20℃） 湿度范围：35%-75% 额定电压：220V/50HZ 输入总功率：≥180W 容积：400L 制冷剂：R290 蒸发器：翅片式蒸发器	
35	心电监护仪	台	1	一、应用范围 1、可用于监护成人、儿童、新生儿患者，适用于术后观察室、ICU/CCU 病房、急诊室等。 二、显示 1、屏幕尺寸：不小于 12 英寸彩色 LED 屏，最低分辨率 800*600，9 通道波形显示。 2、界面选择：具备至少 7 种显示界面，包括常规界面、大字体界面、呼吸氧合界面、NIBP 回顾界面、ECG 全屏 7 导界面、ECG 半屏 7 导界面、动态短趋势界面等。 三、参数 1、测量参数：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脉搏氧饱和度、脉率、体温。 2、心率范围：成人 15bpm-300bpm，儿童/新生儿 15bpm-350bpm。 3、心率测量精度：不大于±1bpm 或±1%，取大者。	

				4、共模抑制比不小于 105dB。 5、5 导联/3 导联模式都能实现多导同步分析，提高心率准确度。 6、心电波形增益：1.25mm/mV, 2.5mm/mV, 5.0mm/mV, 10mm/mV, 20mm/mV，自动。 7、呼吸率测量范围：成人 0-120rpm，儿童/新生儿 0-150rpm，在 8-150rpm 范围内，测量误差为±2rpm 或±2%，取大者。 8、血压测量范围：收缩压：40-255 mmHg；舒张压：10-195 mmHg；具有手动/自动间隔/连续测量模式。 9、脉搏氧饱和度测量范围：30%-100%，70%-100%范围内精度不大于±2%。	
36	便携式心电图机	台	1	一、基本要求 1、显示屏≥9.0 英寸，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支持全屏触控操作。 2、本机具有一体化标准物理全键盘设计，支持拼音、五笔等输入法，方便信息输入。 3、患者信息录入：支持手动输入，条码枪、磁卡读卡器、身份证读卡器读取，WORKLIST 快速下载排队预约的患者信息 3 种方式。 4、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并支持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外接激光打印机打印 A4 报告，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5、支持通过有线、无线、移动网络的方式进行联网，内置 WIFI 模块，可支持 2.4GHz/5GHz 双频带传输； 6、本机支持心电数据传输，可实现将本机采集的心电数据与心电网络平台的双向传输。 7、支持 PDF、PNG、HL7、XML、DICOM 等数据格式。 8、支持 FTP、HTTP、SAMB A 等传输协议。 二、性能要求	

			1、A/D 转换：24bit。 2、输入阻抗：$\geq 100M\Omega$ 3、采样率：$\geq 50000\text{Hz}$。（提供注册检验报告证明） 4、频率响应：$0.01\text{Hz} \sim 500\text{Hz}$。（提供注册检验报告证明） 5、内部噪声：$\leq 15\mu\text{V}_{\text{p-p}}$。 6、时间常数：$\geq 8\text{ s}$。 7、耐极化电压：$\geq \pm 1000\text{mV}$。 8、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肌电、漂移和低通滤波器。 9、除颤保护：机器和导联线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三、功能要求 1、ECG 输入通道：标准 12 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2、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支持标准威尔逊、Cabrera、Nehb 导联体系，同时具备导联标识自定义功能。 3、采集时间设置：波形实时采集达 360s，便于医生精确选择和记录特定时间段的心电波形。 4、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触发采样模式，支持节律分析。 5、可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同时支持 3*4、3*4+1R、3*4+3R、6*2、6*2+1R、6*2+3R、12*1 等多种显示布局。 6、屏幕显示信息：心电波形、时间、心率、ID、工作状态、导联脱落信息、联网状态信息、外接设备状态信息等。 7、自动异常报警功能：可自动对异常心率、导联脱落、外设连接、高频信号干扰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报警。 8、热敏打印布局：3*4、3*4+1R、3*4+3R、6*2、6*2+1R、6*2+3R、12*1。 9、热敏记录纸：折叠纸。 10、设备内置存储器，本机可存储病历≥ 20000 例，存储满后机器可循环存储，支持扩展存储及数据导出。 11、支持 U 盘和 SD 卡直接导出不同格式的报告。	
--	--	--	---	--

				12、支持波形冻结与波形浏览功能。 13、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对存储的病历进行查询、浏览、修改、导出、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并且支持病例重新编辑，具备病例模板与自定义病例模板的添加功能，方便医生在屏诊断时快速输入诊断结论。 14、具有权限管理，可对设置权限进行密码管控，包含传输、纸速、增益、报告模板等设置。 15、支持快速模式，采集与打印同步，减少等待采集时间，提高出报告效率。 16、具有导联信号质量检测功能，以不同颜色标记信号质量，提醒医生对相应导联进行处理。 17、支持导联接反检测，如：左右手接反时，提示导联接反，方便及时纠正。	
37	紫外线推车	辆	12	环境温度：5℃～40℃； 大气压力：860hPa～1060hPa；相对湿度：≤85%；电源要求：交流 220V±10%，50Hz±2%。紫外线杀菌灯管有良好的启动特性，能在 1min 内启动并保持燃点。重量：≤8Kg。杀菌因子：紫外线。 紫外线强度≥100 μ w/cm，紫外线波长为 253.7nm。 1、在 1m 距离内作用 60 分钟，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和铜绿假单胞菌的杀灭对数值均>3.00，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的要求。 2、在 1m 距离内作用 90 分钟，对枯草杆菌黑色变种芽孢的杀灭对数值>3.00，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的要求。 3、在 1m 距离内作用 60 分钟，对木质油漆表面自然菌的对数值均>1.00，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的要求。紫外灯管寿命≥1000 小时，符合 GB19258-2012 中 6.8 条的规定。	

38	制氧机	台	4	流量范围：1-5L/min 氧气溶度:0.5-5L/min 时， $\geq 90\%$ 主要原料：UOP 分子筛 外形尺寸：48*30*65 ± 0.5 cm 净重： ≤ 24 kg 噪音： ≤ 34.3 dB (A)	
39	医用小冰箱	台	1	电压：220V/50HZ 功率： ≤ 140 W 箱内温度：2-8℃ 外部尺寸：495*580*660 内部尺寸：415*385*505 有效容积： ≥ 68 L 净重： ≤ 38 kg 搁架 2 个抽屉 1 个	
40	便携式氧气瓶	台	4	容积： ≥ 4 L 直径 121 ± 5 mm 高度 530 ± 5 mm	
41	多功能手术床	台	1	台面长度：2020 ± 20 mm 台面宽度：500 ± 20 mm 不含边轨 床面前后倾角度（电动）：前倾 $\geq 16^\circ$ 后倾 $\geq 20^\circ$ 床面左右倾角度（电动）：左倾 $\geq 20^\circ$ 右倾 $\geq 20^\circ$ 头板折转角度（手动）：上折 $\geq 30^\circ$ 下折 $\geq 90^\circ$ 可拆卸 背板折转角度（电动）：上折 $\geq 75^\circ$ 下折 $\geq 15^\circ$ 腿板折转角度（手动）：上折 $\geq 15^\circ$ 下折 $\geq 90^\circ$ 轴式可展开 180° 可拆卸 额定承重： ≥ 135 kg 腰桥升降行程：120mm（ ± 10 ）	
42	短波治疗仪	台	1	1、工作频率：主频为 27.12MHz ± 1.35 MHz 2、输入功率： ≥ 800 VA 3、最大输出功率：200W $\pm 20\%$ 4、输出波形：连续波 5、治疗时间：10 分钟、15 分钟、20 分钟、25 分钟、30 分	

				钟可调，误差不大于±1%，达到预设时间后自动停止输出。 6、治疗功率：分五档可调，1至5档输出功率（连续波）分别为 1档：输出功率≤30W； 2档：输出功率≤60W； 3档：输出功率=90W，允差±20%； 4档：输出功率=140W，允差±20%； 5档：输出功率=200W，允差±20%； 7、工作电源：220V～，50Hz。 8、产品具备自动调谐功能和手动调谐功能。 9、配备永久电极线，永久电极板一套兼容多个部位使用。 10、电极板规格尺寸 a) 电容电极的内部电极板应使用柔软的导电良好材料； b) 电容电极连接线应使用橡胶电缆，长110cm（可见导线部分，不含端子），允许误差±10cm，连接线插头直径为17.5mm，允许误差±5mm， 电极片尺寸：长*宽=220mm*164mm，允许误差±20mm。 11、设备具有操作时间显示，治疗过程中具备倒计时数显功能。 12、具有自动预热，自动稳压，电子定时，自动报警，自带延时保护电路功能。 13、输出先回零保护装置，无需关机，可连续使用。	
43	立式双通道微波治疗仪 (核心产品)	台	1	1、输入功率：≥1800VA； 2、使用电源：220V，50Hz； 3、设备配置：立式结构，微电脑控制、双微波源； 4、工作频率：2450MHz±30MHz 5、工作模式：理疗模式 6、输出功率：理疗模式0～80W连续可调，步长可调：1W	

				或 5W 或 10W; 7、工作时间：理疗模式 0~30min; 8、三种输出方式：连续式、间歇脉冲式、间歇集束式; 9、设备界面上可以查看所有通道的运行状态; 10、治疗结束后，机器有蜂鸣器提醒; 11、病历信息管理：记录患者姓名、性别、治疗次数等信息，并可删除病历; 12、支持自定义方案：可新增、修改、载入和删除方案; 13、标配两个理疗应用器： (1) 大圆杯尺寸 (2) 弧形理疗杯尺寸 14、具有三维照射功能：理疗模式下同时开启两通道输出进行治疗 15、设备具有 Wi-Fi 无线网络接口，用于数据传输;	
44	磁振热治疗仪	台	1	1、输入功率： $\geq 300\text{VA}$ 。 2、工作条件： $220\text{V} \pm 10\%$ ， $50\text{Hz} \pm 2\%$ 。 3、柜式结构， ≥ 7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操作面板操作。 4、双通道，标配颈肩温热导子、标准温热导子。 5、一个温热导子由至少 8 个热磁振子组成。 6、磁场强度：最大磁感应强度 38mT，允差 $\pm 30\%$ 。 7、振动频率： $50\text{Hz} \pm 1\text{Hz}$ 。 8、加热方式： 40°C 、 46°C 、 52°C 、 58°C 、常温五个档可调，误差为 $\pm 2^{\circ}\text{C}$ 。 9、超温保护装置：具有独立于恒温器的非自动复位的超温保护装置，超温保护装置动作时，应停止输出，应用部分的温度应不超过 60°C 。 10、六种工作模式： 11、治疗时间：1~60min，步进 1min，误差 $\pm 10\%$ 。	

				12、连续工作时间：>8h	
45	红外艾灸治疗仪	台	6	一、技术参数 1、治疗温度：30℃至 60℃范围内可调，误差不超过±3℃，最小调节温度步进应为 1℃。 2、定时功能：有定时装置，时间可在 1min~90min 范围设置，定时误差≤±5%，最小调节时间步进设定为 1min。 3、具有显示和设置当前治疗时间和治疗温度的功能。 4、具有可手动停止输出的功能。 5、具有灸头超温后自动停止加热（切断输出）并发出警示音的功能。 6、噪声值：在工作状态下的噪声值应不大于 60dB（A）。 7、输入功率：≥500VA。 二、正常工作条件 1、环境温度：5℃~40℃； 2、相对湿度：30%~70%； 3、大气压力：86KPa~106KPa； 4、电源：AC220V±22V 50Hz±1Hz； 5、最大输入功率：500VA。	
46	中药饮片煎药设备(多功能自动煎药机+中药汤剂包装机)	台	1	多功能自动煎药机 1、容量：≥20000ml 2、功率：≤2940W 3、电压：AC220V 中药汤剂包装机 1、容量：≥20000ML 2、功率：800W+800W 3、电压：AC220V 4、尺寸：570×570×1200±5（mm）	

47	特定电磁波治疗器	台	10	样式：立式 治疗板直径：166mm 工作电压：AC220V/50HZ 开关：机械定时 灯罩：防烫网罩 底座：四角滑轮底座 辐射距离：辐射处皮肤距离辐射板 $\geq 20\text{cm}$	
48	电针仪	台	10	输出功率： $\leq 10.0\text{VA}$ 输出电流有效值： $\leq 10\text{mA}$ 输出直流分量： 0mA 输出脉冲宽度： $0.2\text{ms} \pm 30\%$ 输出脉冲频率： $1-100\text{HZ}$ 可调 输出脉冲波形：非对称双向脉冲波 输出脉冲路数：六路输出 最大输出功率： 0.3VA 工作模式：连续波工作模式，连续。 断续波模式：工作 15 秒，停 5 秒。 疏密波工作模式：疏波频率与密波频率之比 1:5，疏波 5 秒，密波 10 秒 尺寸： $210*100*300 \pm 5\text{mm}$	
49	局部中药熏蒸仪	台	1	1、输入功率： $\geq 2100\text{VA}$ 。 2、工作条件： $220\text{V} \pm 10\%$ ， $50\text{Hz} \pm 1\%$ 。 3、柜式机，一个喷头，液晶屏显示。 4、保温及治疗功率多档可调。 5、保温设定温度为 $70 \sim 90^\circ\text{C}$ 可调，步长 1°C 。 6、药液从常温加热到 95°C 所用的时间 $\leq 15\text{min}$ 。 7、当药液温度达到 $97^\circ\text{C} \pm 5^\circ\text{C}$ ，蒸汽能从喷头中喷出。 8、治疗时间： $1 \sim 60\text{min}$ 可调，步长为 1min ，误差 $\pm 30\text{s}$ 。	

				9、自动防干烧功能。 (1) 低液位报警：容器内药液低于 200ml 时，设备应报警并停止加热。 (2) 温度保护开关：温度高于 130℃ 时，设备应报警并停止加热。 10、按键操作、治疗结束、预热达到设定温度及缺液时具有声音提示。 11、当熏蒸机加热容器中气压>0.08MPa 时，减压阀动作。 12、治疗仪有传感器测量皮肤温度和实时显示装置，显示皮肤温度和药液（蒸汽）温度。 13、皮肤超过 45℃ 时，治疗仪应有提示音。 14、两路独立超温保护装置。 (1) 当容器内溶液超过 115℃ 时，第一路保护装置应启动，停止加热，当温度降低到预热值以下后可以恢复加热。 (2) 如果第一路保护装置失效导致患者皮肤温度升高至 50℃ 时，第二路保护装置应立即启动，切断加热装置的电源。 15、最大安全加液量：5L。 16、喷杆最大动作角度：底部旋转关节角度$\leq 70^{\circ}$，平摆旋转角度$\leq 180^{\circ}$；喷头平摆旋转角度$\leq 130^{\circ}$	
50	大型紫外线消毒柜	台	1	额定电压 220V/50HZ 整机功率(W) ≤ 850 有效容积(L) ≥ 1300	
51	牵引床（颈+腰）	台	1	1、输入功率：$\leq 180VA$； 2、使用电源：220V，50Hz； 3、数码管、按键操作； 4、牵引模式：颈椎牵引、腰椎牵引； 5、在正常工作时噪声不大于 60dB 6、内置 8 种牵引模式：持续式牵引模式、持续式上阶梯牵	

			引模式、间歇式牵引模式、间歇式上阶梯牵引模式、间歇式上下阶梯牵引模式、反复式牵引模式、反复式上阶梯牵引模式、反复式上下阶梯牵引模式； 7、输出指示：在整个治疗过程中，所选择的牵引模式以及至少包括牵引力、牵引相时间、间歇相时间和治疗时间在内的输出参数，应在设备上连续显示； 8、牵引力： (1) 颈椎牵引力可调范围：0~300N，步长为 1N，在牵引力调节至 200N 以上时，发出警告并要求操作者确认； (2) 腰椎牵引力可调范围：0~990N，步长为 1N； 9、颈椎牵引渐进期和渐退期平均牵引力变化速率为 60N/s； 10. 腰椎牵引渐进期和渐退期平均牵引力变化速率为 90N/s； 11、牵引补偿：由于外力作用而使患者端突然拉紧或松弛时，设备应自动恢复预设值； 12、设备具有牵引力实时监测功能，允差±30N； 13、治疗时间可调范围：0~99min，步长为 1min； 14、牵引相时间可调范围：0~9min，步长为 1min； 15、间歇相时间可调范围：0~9min，步长为 1min； 16、设备具有紧急保护措施，在牵引治疗过程中，按下急退按键，可使牵引力松弛至初始状态； 17、行程范围：腰牵滑动行程范围为：0~200mm，颈牵滑动行程范围为：0~300mm； 18、承载： (1) 牵引用床能够承受的最大患者体重为 180kg； (2) 牵引用椅能够承受的最大患者体重为 180kg； 19、设备具有加热床垫、颈部加热带，加热功能可单独开启或关闭。最高温度不超过 41℃；	
--	--	--	---	--

				20、稳定性： (1) 牵引用床应定位稳定，在 200N 水平力作用下应不发生位移和失衡； (2) 牵引用椅应定位稳定，在均布 50kg 负载时，在 200N 水平力作用下应不发生移动，且任意方向施加 200N 作用下应不会使椅的任何部分离开地面或倾翻。 21、连接牢固度： (1) 牵引用床与固定带、固定架、滑轮或牵引绳直接连接的结构件应牢固可靠，在任意方向 500N 和牵引方向 2000N 作用下，应不发生松脱、塑性变形或断裂 (2) 牵引用椅与固定带、固定架、滑轮或牵引绳直接连接的结构件应牢固可靠，在任意方向 200N 和牵引方向 500N 作用下，应不发生松脱、塑性变形或断裂； 22、电源中断及恢复通电后，设备牵引力恢复至初始状态	
52	多功能治疗床(针刀室)	台	1	结构型式：床面、床架、垫子 材质：静电喷塑架、高回弹海绵、PU 床面 参考规格(cm)：190×69×65 床边管采用直径 40×25×1.5mm 厚方管，床面加强条采用直径 40×25×1.5mm 厚方管焊接成型。 床脚用直径 40×40×1.5mm 厚方管作支撑立柱，连接件为直径 40×25×1.2mm、40×25×1.5mm 厚方管焊接成型，床脚配置防滑脚垫。 参考床面尺寸(长×宽)cm：190×69 参考床面高度 cm：65 额定载荷：≥135.0kg	
53	中药房冷藏柜	台	1	温度范围 (℃)：冷藏(2~8) 湿度范围 (RH)：35%~75% 额定电压：220V/50HZ	

				输入总功率(W) : ≥ 342 容积(L): ≥ 765 制冷剂: R290	
54	阴凉柜 (小)	台	1	温度范围 (°C): 冷藏(2~8) 湿度范围 (RH): 35%~75% 额定电压: 220V/50HZ 输入总功率(W): ≥ 160 容积(L): ≥ 32 制冷剂: R600a	
55	全自动蜡疗机	台	1	1、输入功率: $\geq 3200\text{VA}$ 。 2、工作条件: $220\text{V} \pm 10\%$, $50\text{Hz} \pm 1\text{Hz}$ 。 3、柜式结构, 融蜡箱容积 $\geq 65\text{L}$, 饼箱容积 $\geq 80\text{L}$ 。 4、饼箱: 饼箱可一次性储存至少 10 盘蜡, 可分成 2 区, 每区均可独立控制, 单独控温。 5、显示方式: ≥ 10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 可实时显示仪器工作状态。 6、融蜡箱功能: (1) 温控范围: $58^{\circ}\text{C} \sim 85^{\circ}\text{C}$ 可调, 步长 1°C , 温控精度: $\pm 3^{\circ}\text{C}$ 。 (2) 蜡箱融蜡时间: ≤ 4 小时。 7、饼箱功能: (1) 温度: $45^{\circ}\text{C} \sim 65^{\circ}\text{C}$ 可调, 步长 1°C , 误差 $\pm 3^{\circ}\text{C}$ 。 (2) 饼箱温度均衡性: $\leq 5^{\circ}\text{C}$ 。 (3) 饼箱快速制饼时间: ≤ 6 小时。 8、蜡饼厚度可调 9、设备具有设置时钟功能, 进入时间设置界面, 可以设置日期及时间。 10、预约制饼功能: 周预约, 可选择预约天数并设置开始、	

			结束时间，包括预约蜡箱制饼和饼箱制饼。 (1) 蜡箱制饼包括：蜡区选择功能、单个蜡区蜡饼厚度设置功能、蜡液温度设置功能、设备状态和液位状态显示功能。 (2) 饼箱制饼包括：饼箱选择功能、单个饼箱温度设置功能、设备状态和液位状态显示功能。 11、快速制饼功能，包括快速蜡箱制饼、快速饼箱制饼。 (1) 蜡箱制饼包括：蜡箱一键融蜡功能、蜡液温度设置功能、设备状态和液位状态显示功能、蜡区选择功能、单个蜡区蜡饼厚度设置功能。 (2) 饼箱制饼包括：单个饼箱一键恒温功能、单个饼箱温度设置功能、设备状态和液位状态显示功能、饼箱选择功能。 12、一键恒温功能：启动后，饼箱开始加热，达到当前设定温度后进行保温，温度稳定后，误差$\pm 3^{\circ}\text{C}$。 13、饼箱照明功能：通过照明开关开启照明功能。 14、石蜡清洁：通过加热介质将蜡加热至液态，并进行过滤和消毒。 15、超温保护功能：当熔蜡箱温度超过 95°C，能自动切断加热装置。 16、低液位提示功能：当熔蜡箱液位低于 $4\pm 0.5\text{cm}$ 时，设备将启动低液位提示功能。 17、具有自动休眠功能。 18、具有开机自检功能。 19、断电时可自动保存当前运行数据。 20、设备具有过载、短路、漏电保护功能。 21、工作噪音：$\leq 65\text{dB(A)}$。 22、设备具有设置时钟功能，进入时间设置界面，可以设置日期及时间。	
--	--	--	---	--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K2026-JT-0836/001

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
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

时 间： 年 月 日

一、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提示：此日期不应晚于谈判响应函签署日期）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_____传真：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
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3、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二、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供应商按资格审查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中小企业声明函》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要求：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扫描件。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单位负责人：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请详细填写上述企业关系关联说明，未如实完整填写将否决投标。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 属于/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公司现场查询）

2、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3、供应商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供应商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K2026-JT-0836/001

神木市大柳塔镇中心卫生院新院区医疗设备
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供应商：

时 间：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偏离表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第六部分 谈判保证金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项目名称）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提供谈判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谈判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四、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五、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____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六、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的货物和服务。

（4）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要求支付成交服务费。

七、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传 真：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首次）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标准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首次) 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首次）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类								
(2) 非强制类								
合计（人民币，元）								
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注：1、如谈判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部分 偏离表

一、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交货地点)			
	(交货期)			
	(付款方式)			
	质保金			
	(质保期)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对完全响应的，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o”。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谈判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谈判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谈判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二、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谈判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o”。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谈判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谈判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按照用户需求书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谈判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内容需符合评审办法中要求的内容要求）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或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每个项目合同须单独具表，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五部分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 1，生产厂为 （厂名） 2，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 1，生产厂为 （厂名） 2，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组件） 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 的 （关键工序） 5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计算。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五、响应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的行为；
- （2）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谈判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 （3）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谈判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件 1：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附件中进行公示）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如为联合体投标，仅需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即可。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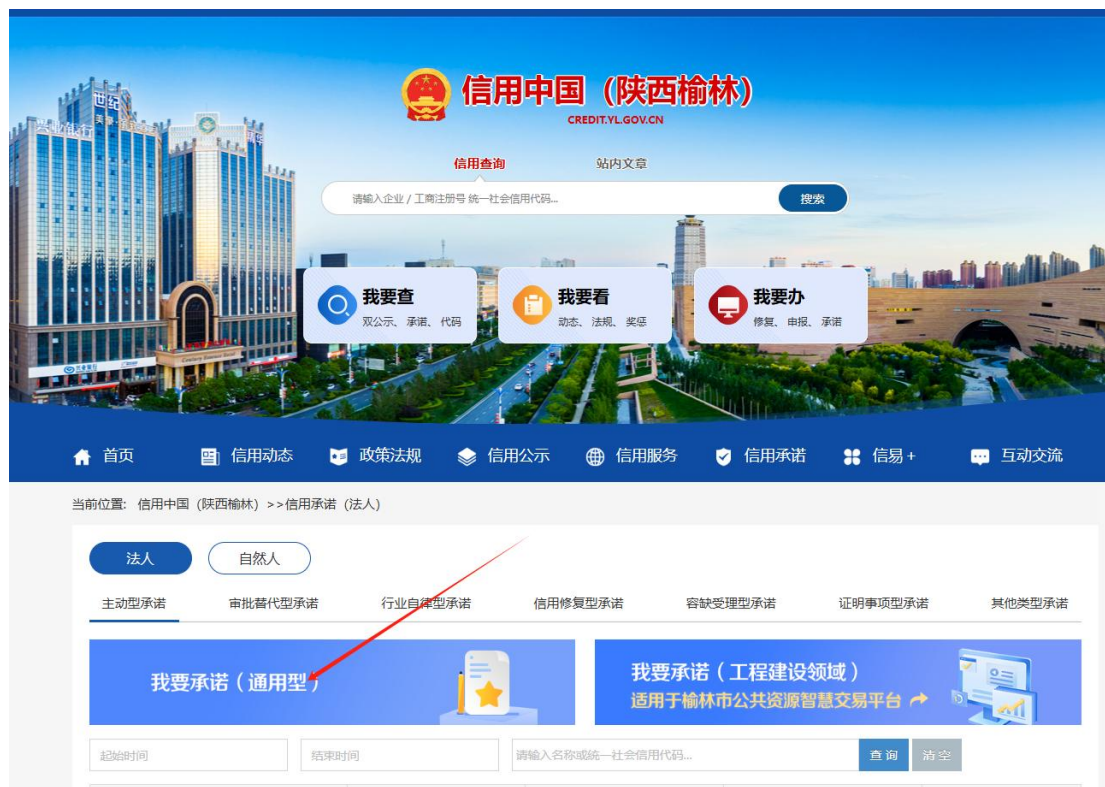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登录说明：

账号登录、查询、修改、注册、认证等相关问题请直接查看[常见问题](#)或拨打陕西省政务服务网技术支持电话：029-87382893
若有业务咨询等方面问题，请拨打政务热线：12345，或建议您根据所需办理事项的办事指南中查询具体业务咨询电话，也可点击[查看部门业务咨询电话](#)。
登录陕西省政务服务网的用户，可激活成为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用户，欢迎试用体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各项服务应用。
陕西政务服务网个人账户除支持账号密码登录、手机短信登录外，还可通过支付宝、电子社保卡进行快速扫码登录；法人账号除支持账号密码登录外，还可通过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快速登录，欢迎大家使用。
新版全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已于2020年11月7日正式启用。系统试运行阶段若有任何使用问题，您可通过服务支持电话或电子邮件联系我们，工作人员将及时为您解答。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常见问题解决办法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法人账号



请输入用户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密码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号登录 找回密码

登录

还没有账号？立即注册

电子营业执照

秦务员

信用承诺申请

*承诺主体:

*身份证号码:

*承诺人类别: --请选择--

*承诺事项: --请选择--

*承诺书内容:

*违约责任内容:

*承诺做出日期: 20250410

承诺有效期: 请选择承诺有效期

*承诺事由:

*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备注:

*承诺书:

未选择文件

根据项目要求，自主填报

附件支持上传jpg,pdf文件,大小在2M以内。

提交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